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于2025年3月10日在晋西车轴会议室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就审议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一、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最高额人民币 80,000 万元以内的授信业务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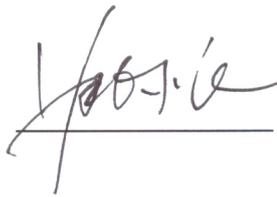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及时获得经营资金，提高资金利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最高额人民币 80,000 万元以内的授信业务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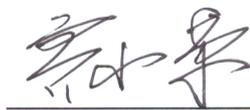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进行的合理预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姚小民)

 (刘 维)

 (贾小荣)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0 日